

##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的（“跟着徐霞客游广西”微短剧制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跟着徐霞客游广西”微短剧制播项目），属于（租赁、商业服务行业(广告行业包含了商业服务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广西新影响禾集文化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3126万元，资产总额为218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新影响禾集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30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 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本单位不是监狱企业



1.8 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无

